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经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现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汇聚科技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用于补充公司经营资金。借款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借款议案后、双方签署《借款协议》之日起一年，在借款期限内，公司根据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要，可随时向汇聚科技提出书面借款申请，汇聚科技应自申请之日起五日内向公司提供申请金额的借款。借款利率为根据《借款协议》提供首笔借款当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从实际拆借日开始计息。公司在借款期限到期时向公司控股股东汇聚科技一次性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就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者担保。

本议案涉及事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坚先生、赵战平先生及吴星宇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一）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